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 04-23326120 聯絡人:謝怡珣

電 話:04-37061120

受文者: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1630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、來文1附件2 (0016302A00 ATTCH1.pdf、

0016302A00 ATTCH2. PDF \ 0016302A00 ATTCH3. pdf)

主旨:函轉勞動部「111學年度第2學期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」 相關資料1份(如附件),請惠予公告,以利學生依限提 出申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7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200124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,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址: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),如學生有申請需求,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,請逕洽勞動部免付費服務電話:1955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學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 五市)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:本署高中組電2073/02/10文交 210:20 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陳盈螢

電話: (02)7736-5884

電子信箱: yinyin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:臺教高(四)字第112001242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勞動部函、111-2 (A0900000E_1120012421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 1120012421 senddoc1 Attach2.pdf)

主旨:轉知勞動部「111學年度第2學期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」 相關資料1份(如附件),請惠予公告,以利學生依限提 出申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112年2月4日勞動福1字第11101463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,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址: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),如學生有申請需求,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,請逕洽勞動部免付費服務 電話:1955。

正本: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國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除外)

副本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勞動部 電2023/02/07



第1頁,共1頁

勞動部 函

地址:100011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

承辦人:吳淑恩 電話:8590-2800

電子信箱: se6101@mol.gov.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:勞動福1字第111014637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A17000000J_1110146378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: 本部111學年度第2學期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,自112年2 月15日起受理申請,至112年3月17日截止,檢送申請資訊 宣傳單如附(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),請協助轉知申請 資訊並廣為宣傳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申請人應符合下列各款情形,且其子女就讀國內高中職或 大專校院具有正式學籍學生:

(一)屬下列勞工之一:

- 1、依勞動部勞工保險局(以下簡稱勞保局)投保資料, 自91年1月1日以後離職之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,至112 年3月17日止仍未就業,且失業期間達1個月以上(即 112年2月17日以前失業者),並經核付就業保險法之 失業給付或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者。
- 2、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於112年3月17日已就業,惟於前 一年內(即111年3月17日至112年3月16日)經核付就業 保險法之失業給付或職業訓練生活津貼,且前一年內







第1頁,共3頁

(即111年3月17日至112年3月16日)就業期間未超過3個月者。

- (二)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提供之資料,申請人及其配偶110 年度綜合所得總額在新臺幣(以下同)148萬元以下。
- (三)於112年3月17日以前,未請領老年給付,且未參加政府 機關促進就業性質相關措施(方案)。

二、補助標準:

- (一)公立高中職學生(含五專前3年)每名4,000元。
- (二)私立高中職學生(含五專前3年)每名6,000元。
- (三)公立大專校院學生(含五專後2年)每名13,600元。
- (四)私立大專校院學生(含五專後2年)每名24,000元。
- (五)申請人符合獨力負擔家計,或有子女2人以上就讀大專校院,且均符合本要點補助規定者,其補助標準按上述標 準加給20%;同時符合者,以加給20%為限。
- 三、受理申請期間:112年2月15日起至112年3月17日止(郵寄申請者,以郵戳為憑。線上申請者,請於申請期間,於勞動部網站提出申請,逾期不受理)。

四、申請方式:

- (一)郵寄申請:採掛號郵寄方式申請,申請書請於112年2月 15日起向各地方政府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就業 中心(就服臺)及勞保局各辦事處索取,或經由勞動部 官網/主題網站項下「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線上申請 系統」(https://uwes.mol.gov.tw/login)直接下載。
- (二)線上申請:請於112年2月15日至3月17日至勞動部官網/ 主題網站項下「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線上申請系統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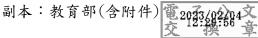




(https://uwes.mol.gov.tw/login),以自然人憑證提出 申請。

五、其他規定請至本部網站參閱「勞動部辦理失業勞工子女就 學補助實施要點」。

正本:全國大專院校等148個單位







勞動部 111 學年度第2 學期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

	•	,	• •
<u></u>		of.	al.
4.9		-	3
			-

		T
項目	內容	注意事項
※申請資格	1. 自 91 年 1 月 1 日以後離職之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,至	研究生、公費生、各類
申請人應同時	112年3月17日止仍未就業,且失業期間達1個月以上	在職班、學分班、假日
具備 1.2.3.4.	(即112年2月17日以前失業者),並經核付就業保險	班、空中大學、空中進
項條件	法之失業給付或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者。	修學院、學士後各學系
	或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於112年3月17日已就業,惟於	學生及大專校院延畢學
	前一年內(111 年 3 月 17 日至 112 年 3 月 16 日)經核付	生等,不在補助範圍。
	就業保險法之失業給付或職業訓練生活津貼,且前一年	
	內(111 年 3 月 17 日至 112 年 3 月 16 日)就業期間未超	
	過3個月,仍得申請。	
	2. 申請人及其配偶 110 年度綜合所得總額在新臺幣 148 萬	
	元以下。	
	3. 申請人於 112 年 3 月 17 日以前,未請領勞保老年給付,	
	且未參加政府機關促進就業性質相關措施(方案)。	
	4. 申請人子女就讀國內高中職或大專校院具有正式學籍。	
※補助金額	1. 公立高中職學生(含五專前3年)每名4,000元。	申請人之子女已請領政
	2. 私立高中職學生(含五專前3年)每名6,000元。	府各類學雜費就學減免
	3. 公立大專校院學生(含五專後2年)每名13,600元。	優待、教育或其他補助
	4. 私立大專校院學生(含五專後2年)每名24,000元。	者(例如:教育部高中職
	5. 申請人符合(1)獨力負擔家計,或(2)子女就讀大專校院	免學費補助、大專校院
	有2人以上,且均符合本要點之補助規定者,依上述補	弱勢學生助學金…
	助金額 加給 20% (同時符合者,以加給 20%為限)。	等),不得申請本就學補
		助,如有重複領取,申
304 1 34 33 30		請人應退回補助款項。
※申請期間	自 112 年 2 月 15 日至 3 月 17 日止	
	(郵寄申請者,以郵戳為憑,線上申請者,請於申請期間	
307 h 3 h 3 h 3	至勞動部網站提出申請,逾期不受理。)	
※申請方式	1. 線上申請:請於112年2月15日至3月17日至勞動部	申請人請依申請書所載
	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線上申請系統	檢附相關文件提出申請
	(<u>https://uwes.mol.gov.tw/login</u>)使用自然人憑證提	
	出申請並上傳相關文件。	
	2. 郵寄申請:將申請書填妥後,檢附相關文件,以掛號郵	
	寄至「勞動部就學補助受理小組」,信封上請註明「申請	
	子女就學補助」字樣(地址:104402臺北市中山區南京	
	西路 1-1 號 11 樓)。	
	3. 紙本申請書可向各地方政府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	
	署就業中心(就服臺)、勞保局各辦事處索取,或經由勞	
\0/ pb 12. 41. E7	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線上申請系統下載。	
※審核結果	本項補助於112年3月17日受理申請截止後,採整批建	
通知	檔並與相關補助計畫比對及審核,預定於112年6月間寄發	
	審核結果通知單,合格者完成撥款,屆時另可於勞動部網站	
	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線上申請系統	
	(<u>https://uwes.mol.gov.tw/login</u>)查詢審核結果。	

※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「勞動部辦理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實施要點」



勞動部免付費服務電話:195



